

云南残疾人事业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残疾人生活状况显著改善—— 共沐发展阳光 共创美好生活

郎晶晶

新中国成立70年来,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进程中,党和政府本着对人民负责的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关心特殊困难群体,尊重残疾人意愿,保障残疾人权利,注重残疾人的社会参与,推动残疾人真正成为权利主体,成为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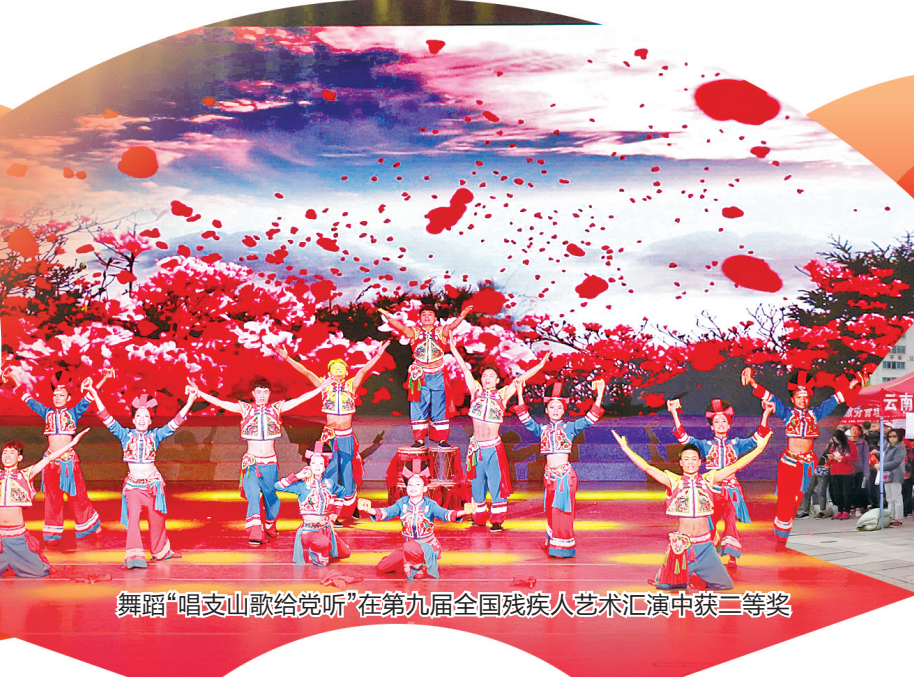
济社会发展的参与者、贡献者、享有者。

我省残疾人事业与时代同行,伴随全国残疾人事业的进步稳步向前,取得了历史性进展和显著成就。特别是近三十年来,全省残疾人事业得到快速发展,广大残疾人从渴望温饱到追

梦小康,从上学无门到义务教育“全覆盖、零拒绝”,从就业无路到多种形式灵活就业创业,从出行困难到无障碍改造进社区、进家庭,生活状况发生了根本性改变,“平等、参与、共享”的目标正日益成为现实。



为残疾人配发轮椅



舞蹈“唱支山歌给党听”在第九届全国残疾人艺术汇演中获二等奖



举办残疾人职业技能大赛

与时代同行,残疾人事业因时而进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省残疾人的基本权利得到保障并逐步扩展。改革开放后,全省残疾人事业乘势而起、因时而进,广大残疾人生活状况发生了根本性改变。特别在1988年,我省残疾人事业紧跟全国残疾人事业发展脚步,驶入了快车道。

1988年9月,云南省残疾人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领导机构,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正式成立。同年11月,省政府成立了云南省残疾人事业领导小组(后更名为省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全省残疾人事业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此后,全省各地(州、市)、县(市、区)也相继成立了残联和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到1990年底,全省县级以上残联组建完成,1992年,全省乡镇残联组建完成。

经过多年发展,全省逐渐形成了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参与、残疾人组织充分发挥作用的残疾人工作体制。各级党委将残疾人事业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各级政府将残疾人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安排,协调推进;各级政府残工委发挥综合协调作用,残工委各成员单位认真履行部门职责,密切配合,互相支持;各级残联认真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密切联系残疾人及其亲属,为残疾人办实事、

解难事,各方汇聚起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强大合力。

加强残疾人权益法治保障,我省在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残疾人教育条例》《残疾人就业条例》《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出台了《云南省残疾人优待规定》《云南省残疾人保障条例》《云南省残疾人就业规定》等一系列法规,充分保障了残疾人康复、就业、扶贫、教育和维权等方面的合法权益。目前,残疾人和残疾人组织代表进入人大、政协参政议政或常态,各级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站遍地开花,残疾人群体的诉求、需要能够及时反映,正当权利得到有效维护。

各级残联组织作为“残疾人之家”,也在不断进行深化改革中成长起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省残联党组、理事会带领全省各级残联认真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在历次集中学习中查找问题、检视差距,抓实整改、转变作风、破解难题,残疾人工作队伍的履职能力不断提高。他们牢记初心使命,通过一项项助残惠民政策的落实,把党委、政府的关怀送到每个残疾人心里,全面推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智能化残疾人证首次发放



紫陶制作中的残疾人

用非常之力,小康路上不让一个残疾人掉队

每天认真接待来店按摩的每一个客人,用心经营好自己的盲人按摩店,保山残疾人谢伯觉得现在的日子踏实又幸福。

几年前,他还是一名建档立卡贫困户,靠着低保维持生活。自2017年参加了云南省“助盲脱贫”保山市盲人保健按摩培训班后,他掌握了一技之长,并在各级残联的帮助下自主创业开了盲人按摩店,不仅实现了脱贫,还带动了4名残疾人就业。今年,谢伯被国家表彰为“全国自强模范”。

从渴望温饱,到摆脱贫困,到追梦小康。谢伯正是无数残疾人在全省脱贫攻坚进程中拼搏奋斗、改写命运的典型。

省委、省政府关心重视残疾人工作,历来都把帮助残疾人脱贫致富纳入全省扶贫工作大局。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先后制定了《云南省贫困残疾人脱贫攻坚行动计划》《贫困残疾人脱贫攻坚专项行动方案》等文件。省残联会同省扶贫办、省民政厅等部门积极谋划,

动员各级党委政府广泛参与,以产业扶贫、实用技术培训、兜底帮扶等方式,用非常之力、非常之功帮助残疾人脱贫。在几年的探索中,积累了“助盲脱贫”行动、残疾人扶贫示范基地建设等具有云南“辨识度”的扶贫经验,“量体裁衣”帮助残疾人掌握一技之长,甩掉贫困帽子,携手共奔小康。

——2016年起开展的“助盲脱贫”行动,由政府出资,依托企业培训贫困盲人就业创业,对盲人按摩店进行统一规范化建设。开展3年以来,累计完成盲人保健按摩规范化店建设531家,完成盲人培训7200人次,就业率达到84%,人均收入达到3500元以上。这项经验被推广到了全国。

——全省已建立省、州(市)、县(市、区)、乡镇四级残疾人扶贫示范基地300余个,共安置残疾人近3000人,辐射带动近2万残疾人就业增收,搭建了一批汇集优惠政策、社会爱心以及技能培训资源的平台,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

济效益。

——截至2019年9月,全省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共计38.21万人,其中已脱贫25.98万人,未脱贫11.77万人。41.27万余符合兜底保障条件的贫困残疾人被纳入农村低保范围。

——截至2019年9月,全省已发放两项补贴32574.662万元,其中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6195.627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6331.388万元。

省残联还以挂钩定点扶贫宣



深入残疾人家庭调研

提供平等机会,贴心服务残疾人放飞梦想

宽敞的教室里摆满了康复用的设备,五彩的走廊里挂满孩子们的绘画、手工作品,一个个房间里传来孩子跟老师学语言、做游戏的声音……

看着云南聋儿康复学校如今的发展变化,从1986年建校初期就任教至今的特教教师杨丽芝颇有感慨。“学校刚起步时教学条件很简陋,曾经搬到某个小区里教学,还遭到小区居民的反。几十年来,社会各界对学校的支持越来越多,教学条件好了,大家对我们从事的工作也更尊重、更理解。”

聋儿康复学校是在全省特殊教育快速发展的大背景下成长起来的。据历史资料记载,1989年,全省只有特殊教育学校7所,在校生不足1000人。近30年时间,我省特殊教育事业得到快速发展。截至目前,全省特殊教育学校达到65所,在校接受义务教育的学生超过3万人,残疾儿童入学率达97.07%。

过去,一些学校存在拒绝接收残疾儿童的现象。现在,对残疾儿童实施义务教育“零拒绝、全覆盖”已成硬性规定。特殊教育制度越来越完善、资金保障越来越有力,全省形成了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上下衔接的特殊教育发展体系。特殊教育课程设置从过去只关注盲、哑、弱儿童到今天将自闭症儿童、情绪行为障碍儿童等多种类型的特殊儿童纳入特教范围;在就读方式上,除了以普通学校随班就读为主体,以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还有送教上门和家庭社区教育作为补充;在教育类型上,不仅注重基础文化教育,还注重发展职业教育……

1990年,云南省华夏中等专业学校经省政府批准成立,成为全国残联系统第一所国家公办的特殊教育中等专业学校。2017年3月,省政府在华夏中专学校基础上组建了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成为西部地区第一所残联系统创办的特殊教育高等职业院校。2018年我省有近876名残疾人进入普通高等院校学习,一批又一批残疾人毕业生,参与

市落水镇落水村,为全省残疾人脱贫工作打造示范样板。按照精准扶贫“认识到位、措施到户、标准到人、进度到点、出列到村、典型到标”“六个到”思路,实施“扶志、扶产、扶点、扶能、扶业、扶行”“六个扶”措施,帮助落水村进一步完善了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了一批残疾人创业就业基地,发展起一批致富产业,辐射带动落水镇以及周边乡镇脱贫致富。自2015年挂点帮扶以来,累计投入帮扶资金及物资1700余万元,实现137户共计482人脱贫。

搭建广阔舞台,暖心支持残疾人搏出精彩人生

切实提高残疾人的社会地位,不仅需要保障残疾人的基本权利,增加经济收入,同时需要改变残疾人自身以及整个社会对残疾人的认识,让残疾人获得理解关心和尊重,开展文化体育活动,对丰富残疾人精神生活、消除偏见意义重大。

数字的变化为全省残疾人体育事业的发展变化提供了一个最好的注脚:

1984年,我省曾举办首届伤残人运动会,选拔了20余名优秀运动员参加全国首届伤残人运动会。1987年,第二届伤残人运动会,有220多名运动员参赛。30年过去,我省竞技体育得到了跨越式发展。

2018年举办的第十一届全省残运会暨第五届特奥会,全省960名残疾人运动员参加8个大项、308个小项的角逐,决出金牌324枚,成为参赛人数最多、规模最大的一届赛会。

刚刚结束的全国第十届残运会暨第七届特奥会,云南代表团派出127名运动员参赛,共获得51枚金牌、45枚银牌、37.5枚铜牌、超(破)全国残运会纪录4项,超世界纪录3项,金牌总数和奖牌总数名列全国第九位,中西部省(区、市)第一位。

多年来,我省优秀残疾人运动员在各类国际重大比赛中多次为祖国赢得荣誉。

全省残疾人体育发展一直处于全国前列。除了在各类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也在残疾人中广泛开展。近年来,我省认真开展残疾人自强健身示范点建设和残疾人体育健身指导员培训,扎实推进“残疾人康复体育家庭关爱计划”,推广适合不同类别和等级残疾人使用的小型体育器材以及适合的康复体育项目,推动康复体育进家庭,体育运动已成为越来越多残疾人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

用文化点亮心灵,我省还实施残疾人文化服务建设工程,推进公共图书馆盲人阅览室、文化进社区、文化进家庭,建设残疾人特殊艺术人才培养基地、残疾人文化创意产业基地等……让残疾人共享精神文明成果。

为残疾人事业加油鼓劲,营造良好氛围。多年来,《云南日报》、云南广播电视台等媒体围绕残疾人

事业大局,以重大活动、重点工作、重要节点为契机,持续报道残疾人事业发展重要工作、重要成就,不断传播正能量。省残联与云南广播电视台国际频道合作制作了专题节目《追梦》,累计播放232期,全省4个州(市)电视台开播手语栏目,10个州(市)广播电台开播残疾人专题节目,以政策的温度、榜样的力量不断激励着残疾人自强不息。

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不仅体现在物质生活和精神文化生活的不断丰富上,更体现在生活中的每一个小细节。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对视力听力言语残疾人实行通讯资费优惠,为重度残疾人申请高考便利政策,在机场开通绿色通道……残疾人生活、出行越来越便捷,障碍改造项目逐渐走进社区、走进家庭,他们从一桩桩小事中体会到了全社会的温暖和尊重、理解和支持。

省残联、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还积极协调资金资源,每年举办各类公益活动;省肢残人协会、省聋人协会、省盲人协会、省精神残疾人及亲友协会、省智力残疾人及亲友协会等残疾人社会组织不断发展壮大,持续开展各类助残活动,无数关心残疾人事业的人士伸出援手,把更多的爱心和力量向需要帮助的残疾人群体汇聚,营造出浓厚的扶残助残氛围。

残疾人事业是文明的事业,文明的事业蕴含着先进文化的滋养。党的十八大以来,云南省残联系统广大干部职工认真履行“代表、服务、管理”的职责,积极培育“志存高远、爱岗敬业、从人事人、笑对人生”的职业情怀,深入践行“带着感情、贴近基层,带着责任、贴近实际,带着办法、贴近问题”的“三贴三带”服务理念,努力把党的群众路线转变为云岭大地上的生动工作实践。

时代的大潮滚滚向前,在波澜壮阔的发展进程中,我省残疾人社会保障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得到显著加强,残疾人事业发展和残疾人平等参与共享的社会环境全面优化,残疾人生产生活质量不断改善,幸福获得感安全感与日俱增。他们共沐发展阳光、共享改革福祉,正成为云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参与者、建设者和贡献者,在自强不息、拼搏奋斗中展现着精彩人生。



盲人足球队在第十届全国残运会上获得冠军